

关于对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20）第7号

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你公司1月9日公告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称，2019年6月份特斯拉将Model Y车型在北美市场的前后保险杠和门槛项目定点给你公司全资孙公司墨西哥名华MingHua de Mexico, S.A. DE C.V., Tesla要求预计产能180000辆/年，项目周期从2020年开始五年时间。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以下问题：

1. 请你公司说明上述定点意向的性质及具体内容，是否等同于采购订单；若否，请你公司说明转换为采购订单的生效条件，目前你公司就上述项目与特斯拉签署正式采购订单或协议的具体情况。

2. 请你公司说明上述项目的实际供货数量、供货周期、目前是否已确定。如是，请量化分析对你公司营收的影响；如若否，请详细分析上述业务开展过程中存在的不确定因素，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3. 请结合本次合作的筹划过程、保密情况及你公司股价近期变化情况，说明是否存在信息泄漏或内幕交易的情形，请你公司报备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其直系亲属名单、股票交易情况自查报告，并说明未来三个月内你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及股份减持的计划。

请你公司于2020年1月13日前将上述核实情况及相关材料书面回复我部，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

事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规及《上市规则》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20年1月9日